

证券代码：600735

证券简称：新华锦

公告编号：2017-032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，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》。

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19日起停牌，并于2016年12月31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。停牌期间，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与有关中介机构共同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但由于公司与标的公司的主要股东对标的资产的估值分歧较大，难以达成一致意见，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，经审慎考虑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经过综合考虑并审慎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程序合法合规，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因工作变动原因，公司董事王小苗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务。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提名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公司董事会拟增补张航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张航女士的简历如下：

张航，女，1977年10月出生，澳大利亚斯文博大学毕业，金融财务双学士。2009年10月-2012年12月，任青岛京华饰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1年5月至2012年12月，兼任新华锦集团山东海川锦融发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，兼任新华锦集团山东锦盛发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，任新华锦集团山东锦盛发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。2016年1月至至今，任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新华锦（澳门离岸商业服务）有限公司增资140万港币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拓展境外市场，增加境内外资金融通渠道，享受澳门有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增强本公司进出口贸易竞争优势，公司拟对境外全资子公司新华锦（澳门离岸商业服务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门公司”）进行增资，增资额度为140万港币，主要用于澳门公司维持日常业务正常开展所需的运营开支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9日